

证券代码：835013

证券简称：英诺威尔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6 号楼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甘海波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（2025 修订）》及

其他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并拟对《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进行修订，详见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治理制度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安排，公司拟对现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，详见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如下公告：

《股东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；

《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；

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；

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；

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；

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；

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；

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54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8 日